

绥化市自然资源局

绥自然资函〔2019〕139号

绥化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降低土地纠纷发生率的工作意见

各县（市）自然资源局：

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，农村土地纠纷日益突出，这不仅给农村稳定和发展带来了严重影响，也给社会治安带来了隐患。解决农村土地纠纷是当前亟待解决的一项重要任务，需要从多个方面入手，采取有效的措施和方法。

一、完善土地管理体制，强化土地执法力度

农村土地纠纷的出现与土地管理体制不健全、执法力度不够有关。因此，完善土地管理体制，加强土地执法力度，是解决农村土地纠纷的重要途径。

一是建立健全土地管理制度，制定相关法律法规，明确土地的权属、流转、使用等规定，加强土地资源管理和监管。

二是加强土地执法力度，严格执法，打击非法占用、侵占、挪用等行为，保护农民的合法权益。

三是加强对土地的监测和管理，及时发现并处理土地纠纷，防止土地纠纷升级。

二、加强农民的法律意识，提高维权能力

农民的法律意识和维权能力相对较弱，很容易被侵害和损失。因此，加强农民的法律意识，提高维权能力，是预防 and 解决农村土地纠纷的重要途径。

一是加强法律宣传和教育，提高农民的法律素质和意识，让他们了解自己的权利和义务，提高维权能力。

二是加强农民组织建设，建立健全农民自我组织和维权组织，提高农民的维权能力，减少土地纠纷的发生。

三是加强对农民的法律援助，提供法律咨询和帮助，保护农民的合法权益，减少土地纠纷的发生。

三、加强政府的管理和服务，促进农村发展

政府是解决农村土地纠纷的重要力量，加强政府的管理和服务，促进农村发展，是解决农村土地纠纷的有效途径。

一是加强政府的管理和监督，加强对土地流转和使用管理，防止非法侵占和挪用。

二是加强政府的服务和扶持，建立健全农村土地流转市场，优化土地流转和使用环境，促进农村经济发展。

三是加强政府的宣传和教育工作，提高农民的法律意识和维权能力，增强农民的自我保护意识，减少土地纠纷的发生。

四、加强社会监督，推动公正和透明的土地交易

加强社会监督，推动公正和透明的土地交易，是解决农村土地纠纷的重要途径。

一是加强舆论监督，及时曝光非法土地流转和使用的行为，减少不法分子的作恶。

二是加强社会组织的监督，建立健全社会监督机制，对土地流转和使用进行监督，及时发现和处理不合法的行为。

三是加强公众参与，让农民和社会公众参与到土地流转和使用中来，推动公正和透明的土地交易，减少农村土地纠纷的发生。

解决农村土地纠纷是一个复杂而长期的过程，需要政府、农民、社会各方面的共同努力。只有加强土地管理和监管，提高农民的法律意识和维权能力，加强政府的管理和服务，推动公正和透明的土地交易，才能有效地解决农村土地纠纷问题，保障农民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农村的稳定和发展。请各县（市）结合当地实际情况，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农村土地纠纷发生率。

